

中華大學財務管理學系財務金融管理組 111學年度四年課程規劃一覽表

111.12.22【111學年度第1學期財務管理學系第4次課程規劃委員會會議審議】
112.03.22【111學年度第2學期管理學院第1次課程規劃委員會會議審議通過】
112.5.3【111學年度第3次校級課程規劃委員會會議審議通過】

一年級		二年級		三年級		四年級	
上學期	下學期	上學期	下學期	上學期	下學期	上學期	下學期
校共同必修科目(28學分)							
體育(一)	0	體育(二)	0				
英文(一) (進階、實用)	2	英文(二)(進階、實用)	2	英文(三)(進階、實用)	1	英文(四)(進階、實用)	1
職場英文 (二下英文會考未通過者需修習)							
多元通識(22學分)：分為「社會關懷」(含「人文涵養」及「社會習察」二向度)、「創新創意」(含「藝術感知」及「科學探究」二向度)、「健康促進」(含「自我探索」及「生醫衛保」二向度)三類，每類之核心通識課程至少必須修習兩門，計12學分。 多元通識選修(10學分)：至少必需修習五門，計10學分。 ◎超修之核心通識課程學分數可認計為多元選修課程學分數，並以4學分為上限。							
管院特色核心必修科目(12學分)							
商管軟體應用	3	Python程式設計	3	大數據分析與商業智慧(PBI/VBA)	3	企業資源規劃系統與實務	3
3	3	3	0	3	0	0	
系專業必修科目(20學分)							
會計學(一)	3	經濟學(二)	3	統計學(一)	3	統計學(二)	3
經濟學(一)	3	會計學(二)	3			畢業專題(一)	1
6	6	3	3	1	1	1	0
組專業必修科目(21學分)							
		財務管理(一)	3	財務管理(二)	3	國際金融與匯兌	3
		中級會計學(一)	3	投資學	3	國際財務管理	3
0	0	6	6	3	6	0	
系專業必選修科目(2學分)							
		金講堂	2				
		2					
組選修科目(45學分)【含系選修36學分，外系選修9學分(跨院體驗微學分課程可認列為外系9學分)】							
商用數學	3	創意思考與創新管理	3	成本與管理會計(一)	3	成本與管理會計(二)	3
		管理學	3	民事法	2	商事法	2
				金融市場與機構	2	產業經濟與管理決策	3
				金融科技發展概論	2	貨幣銀行學	2
				職場實習(一)	2	金融證照專題(一)	2
						金融證照專題(二)	2
						稅務會計	3
						財務報表分析	3
						企業倫理	3
						數位金融風險控管專題	3
						證券投資策略實務	2
						資產證券化	2
						數位金融服務專題	3
						金融資訊系統應用專題	2
						技術分析	2
						固定收益證券分析	3
						財管產學實習(一)	3
						財管產學實習(二)	3
						財管產學實習(三)	3
						資料視覺化專題	2
						企業營運資金管理	2
						金融創新專題	2
						財管產學實習(四)	3
						財管產學實習(五)	3
						財管產學實習(六)	3
						財管產學實習(七)	3

畢業總學分:128學分

本系畢業資格

必修：81學分(含必修53學分、英文6學分及多元通識22學分)
選修：45學分(含系專業選修36學分、必選9學分、跨院體驗微學分可認列外系9學分，但不含通識、體育、軍訓課程)
 ◎本系可認列之外系學分為9學分~12學分(說明：若外系修9學分，系專業選修需修37學分；若外系修12學分，系專業選修需修34學分)。外系學分最低至少需修習9學分，最多承認至12學分。
必選修：2學分。(必選修課程：定義為需於修業期限內修習該門課程(辦理學期中第二次退選視為無修習)，並且成績單有該科成績，得認列於系專業領域選修中，並符合畢業資格。)
最低畢業學分：128學分

校及院共同必修注意事項

- 1.本系學生英文及多元通識課程之修習，須於修業期限內依據『中華大學英文修課、校內外檢定考試及「職場英文」課程作業要點』及『中華大學通識課程修業規定』，完成規定修業學分，始符合畢業資格。
- 2.本系學生體育課程之修習，須於修業期限內依據『中華大學體育課程修課辦法』，完成規定修業學分，始符合畢業資格。
- 3.為讓中華大學學生大一下就可以了解全校各學院之間的課程特色，達成大一階段就開啟跨領域為主的教學理念，本校學生須於大一修習「跨院體驗微學分課程」，所得學分可認列為外系9學分。
- 4.須依據「中華大學學生基本能力指標實施辦法」、「中華大學管理學院學生基本能力指標實施辦法」、「中華大學資訊管理學系學生基本能力指標實施辦法」完成修業規定，始符合畢業資格。
5.為達成中華大學學生基本能力指標中之「資訊應用能力」，本系學生須於修業期限內，依據「中華大學資訊應用能力檢定實施辦法」，並修習院必修課程「大數據分析與商業智慧(PBI/VBA)」，完成規定修業學分並通過資訊應用檢定，始符合畢業資格。
◎管理學院學生須通過TQC Excel實用級、MOS Excel標準級、TQC+基礎程式語言認證、TQC+程式語言認證、ITS Python 國際認證或本校自行辦理之Excel、Python 程式語言認證資訊應用能力測驗項目，擇一即可。
- 6.為達成中華大學學生基本能力指標中之「社會關懷能力」，本系學生須於修業期限內依據『中華大學志工校園文化推動實施要點』，完成規定服務時數18小時，始符合畢業資格。
- 7.為達成中華大學學生基本能力指標中之「溝通表達能力」，本系學生須於修業期限內，依據『中華大學學生英文能力畢業資格檢定實施辦法』，完成並通過英文能力檢定，及依據「中華大學中文能力檢定實施要點」，完成並通過中文能力檢定，始符合畢業資格。
- 8.為達成中華大學學生基本能力指標中之「健康體能能力」，本系學生須於修業期限內，依據『中華大學體育課程修課辦法』，完成規定修業學分並通過游泳能力檢核與體適能檢核，始符合畢業資格。
- 9.為達成中華大學學生基本能力指標中之「創新創意能力」，本系學生須於修業期限內，依據「中華大學創新與創意課程實施辦法」之規定，修習創新與創意課程，並至少提出一件作品參加本校舉辦之創新創意競賽，始符合創新創意能力之畢業門檻。
◎本系大一、大二需修習「創意思考與創新管理」或「金融科技發展概論」(擇一即可)，大三、大四為「畢業專題(一)」、「畢業專題(二)」。
- 10.以上課程資料，以當學期開課為準。